

## 押標金轉作履約保證金同意書

- 一、 本廠商投標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「110年度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提供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使用案」，經貴局宣布得標，謹此立書同意貴局逕將本廠商所繳押標金總計新臺幣200萬元整（\_\_\_\_\_銀行之票據號碼\_\_\_\_\_號票據乙紙。），轉作履約保證金之一部分。
- 二、 如本廠商應繳納履約保證金金額超過所繳押標金時，不足部分依本案招標文件及契約相關規定另行補足。

此致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投標廠商名稱：

簽章

統一編號：

負責人姓名：

負責人身分證字號：

簽章

電話：

住址：□□□□□

中 華 民 國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日